

附件 1:

2020 年度

中共龙岩市新罗区纪 律检查委员会办公室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第二部分2020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二、收入预算总表·····	
三、支出预算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六、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十、部门业务费绩效目标表·····	
十一、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2020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六、预算绩效情况·····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新罗区纪委监委的主要职责是：

（一）负责全区党的纪律检查工作。贯彻落实党中央及省委市委、区委、中央纪委和省纪委、市纪委关于纪律检查工作的决定，维护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检查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议的执行情况，协助区委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组织协调反腐败工作。

（二）依照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履行监督、执纪、问责职责。负责经常对党员进行遵守纪律的教育，作出关于维护党纪的决定；对区委工作机关、区委批准设立的党组（党委），镇（街）党（工）委、纪（工）委等党的组织和区委管理的党员领导干部履行职责、行使权力进行监督，受理处置党员群众检举举报，开展谈话提醒、约谈函询；检查和处理上述党的组织和党员违反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的比较重要或者复杂的案件，决定或者取消对这些案件中的党员的处分；进行问责或者提出责任追究的建议；受理党员的控告和申诉；保障党员的权利。

（三）负责全区监察工作。贯彻落实党中央及省委、市委、区委和国家监委及省监委、市监委关于监察工作的决定，维护宪法法律，依法对区委管理的行使公权力的公职人员进行

行监察，调查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开展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

（四）依照法律规定履行监督、调查、处置职责。推动开展廉政教育，对区委管理的行使公权力的公职人员依法履职、秉公用权、廉洁从政从业以及道德操守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对涉嫌贪污贿赂、滥用职权、玩忽职守、权力寻租、利益输送、徇私舞弊以及浪费国家资财等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进行调查；对违法的公职人员依法作出政务处分决定；对履行职责不力、失职失责的领导人员进行问责；对涉嫌职务犯罪的，将调查结果移送人民检察院依法审查、提起公诉；向监察对象所在单位提出监察建议。

（五）负责组织协调全区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宣传教育工作。

（六）负责综合分析全区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情况，对纪检监察工作重要政策理论及实践问题进行调查研究；制定或修改全区纪检监察规范性文件，参与起草相关规范性文件。

（七）负责组织协调全区反腐败追逃追赃和防逃工作。

（八）根据干部管理权限，负责全区纪检监察系统领导班子建设、干部队伍建设和组织建设的综合规划、政策研究、制度建设和业务指导；会同有关方面做好区纪委监委派驻机构、镇（街）纪（工）委、区管企业纪检监察机构领导班子建设有关工作；组织和指导全区纪检监察系统干部教育培训

工作等。

（九）完成区委和市纪委监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新罗区纪委监委包括 20 个机关行政处（科）室及 1 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 2020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人员编制数	在职人数
中共龙岩市新罗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财政核拨	93（含综合派驻纪检组、巡察机构）	81
新罗区纪检监察事务服务中心	财政核拨	16（含巡察机构 3 个）	13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020 年，新罗区纪委监委主要任务是：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认真落实省委“五抓五看”“八个坚定不移”要求，深化实践“五抓五重”，协助党委持续深化全面从严治党，坚持和完善党和国家监督体系，强化对权力运行的制约和监督，在坚持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中充分发挥监督保障执行、促进完善发展作用，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建设高素质专业化纪检监察干部队伍，推动新时代纪检监察工作高

质量发展，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胜利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提供坚强保障。围绕上述任务，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提升政治站位，把“两个维护”贯穿纪检监察工作全过程。

（二）站稳人民立场，集中整治群众反映强烈突出问题。

（三）深化纪检监察体制改革，不断健全完善监督体系。

（四）发挥专责监督作用，加强对权力运行的制约监督。

（五）巩固拓展作风建设成果，完善纠治“四风”长效机制。

（六）坚守职能定位，推动巡察工作高质量发展。

（七）深化标本兼治，加快构建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体制机制。

（八）提升能力素质，打造高素质专业化纪检监察干部队伍。

第二部分2020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详见附表1）

二、收入预算总表（详见附表2）

三、支出预算总表（详见附表3）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详见附表4）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详见附表5）

六、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详见附表6）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详见附表7）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详见附表 8）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详见附表 9）

十、部门业务费绩效目标表（详见附表 10）

十一、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详见附表 11）

附表1

2020年度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收入项目类别	预算数	支出项目类别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496.80	一、基本支出	1,514.80
二、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人员支出	1,319.78
三、财政专户拨款	0.00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3.54
四、单位其他收入	0.00	公用支出	191.48
五、单位结余结转资金	0.00	二、项目支出	982.00
收入合计	2,496.80	支出合计	2,496.80

附表2

2020年度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illegible]

附表3

2020年度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	资金来源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单位结余结转资金	单位其它收入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合计			2,496.80	1,319.78	3.54	191.48	982.00	2,496.80	2,496.80				
201	一般公共服务部门			2,496.80	1319.78	3.54	191.48	982.00	2,496.80	2,496.80				
201401	中国共产党龙岩市新罗区纪律检查委员会办公室	2011101	行政运行（纪检监察事务）	1,514.80	1319.78	3.54	191.48		1,514.80	1514.8				
201401	中国共产党龙岩市新罗区纪律检查委员会办公室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982.00				982	982.00	982				

备注：1. 本表公开到功能分类科目的项级科目。2. 各部门在依法公开部门预决算时，对涉密信息不予公开。部分内容涉密的，在确保安全的前提下，按照以下原则处理：
（一）同一功能分类款级科目下，大部分项级科目涉密的，仅公开到该款级科目；（二）同一功能分类类级科目下，大部分款级科目涉密的，仅公开到该类级科目；（三）个别功能分类款级科目或项级科目涉密的，除不公开该涉密科目外，同一级次的“其他支出”科目也不公开。

附表4

2020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收入项目类别	预算数	支出项目类别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 496. 80	一、基本支出	1, 514. 80
二、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人员支出	1, 319. 78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3. 54
		公用支出	191. 48
		二、项目支出	982. 00
收入合计	2, 496. 80	支出合计	2, 496. 80

附表5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计	2496.8	1514.8	98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496.8	1514.8	982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2496.8	1514.8	982
2011101	行政运行（纪检监察事务）	1514.8	1514.8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982		982

备注：本表公开到政府支出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附表6

2020年度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计	0		
	(空表)	0		

备注：2020年度本单位无此项费用安排。

附表7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 计		2496.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319.7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23.4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5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310	资本性支出	50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312	对企业补助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99	其他支出	

附表8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 计	1514.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319.78
30101	基本工资	347.04
30102	津贴补贴	248.77
30103	奖金	24.48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28.2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3.76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5.77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8.91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3
30113	住房公积金	77.82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93.7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91.48
30201	办公费	38.37
30202	印刷费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30206	电费	
30207	邮电费	14.22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2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7.49

附表8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	科目名称	预算数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2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7.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54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2.64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0.9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0
309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902	办公设备购置	
30903	专用设备购置	
30905	基础设施建设	
30906	大型修缮	
309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908	物资储备	
30913	公务用车购置	
309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9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922	无形资产购置	
30999	其他基本建设支出	
310	资本性支出	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附表8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	科目名称	预算数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0
31101	资本金注入	
311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12	对企业补助	0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0
313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313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399	其他支出	0
39906	赠与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99	其他支出	

附表9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74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
2、公务接待费	2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72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费	22
（2）公务用车购置费	50

备注：本表不能留空，没有金额必须标零或写无，并备注说明“本单位无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附表10

2020年度部门业务费绩效目标表
(2020年度)

填报单位（盖章）：中共龙岩市新罗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业务费资金情况（万元）	资金总额：	982.0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982.0		
	基金预算拨款：	0.0		
	财政专户管理拨款收入：	0.0		
	结余结转资金：	0.0		
	存量资金：	0.0		
	其他：	0.0		
年度目标	忠实履行党章和宪法、监察法赋予的职责，认真落实“五抓五重”工作要求，以市纪委三场高质量发展座谈会要求为标杆，政治站位不断提高，作风建设持续深化，监督执纪越加精准，审查调查更加有力，有效推动了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向基层延伸。			
部门业务费项目明细	1. 办案经费	项目金额（万元）：	300.0	
	2. 党风廉政建设教育经费	项目金额（万元）：	55.0	
	3. 陪护队伍建设经费	项目金额（万元）：	50.0	
	4. 派驻机构人员奖金	项目金额（万元）：	100.0	
	5. 区委巡察机构专项经费	项目金额（万元）：	357.0	
	6. 村级巡察专项工作经费	项目金额（万元）：	120.0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解释	全年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目标	保障综合派驻机构28人区级出台奖金	=28.00人
			全员培训	>=6.00期
			规范村级组织党风廉政建设	>=5.00个
			36个单位	>=36.00个
			开展对80个村（居）进行巡察	>=80.00个
			监督过程中发现违纪违法立案数	>=150.00件
			信访举报受理、录入、办理、审结进行规范	>=230.00件
		质量目标	严格执行政府采购制度，切实做好集中采购工作	严格执行
			较好完成年度工作计划	良好
			时效目标	计算方法：当年度资金到位及时率
		成本目标	计算方法：按照年初部门预算安排	<=300.00万元
			计算方法：按照年初部门预算安排	<=55.00万元
			计算方法：按照年初部门预算安排	<=50.00万元
			计算方法：按照年初部门预算安排	<=100.00万元
			计算方法：按照年初部门预算安排	<=357.00万元
			计算方法：按照年初部门预算安排	<=120.00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目标	为区委、区政府办的各项工作提供有力保障	良好
			创造良好的氛围	良好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目标	100%	=100.00%
			计算方法：表示满意的人数÷参与满意度调查的目标人数X100%	>=95.00%

附表11

2020年度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2020年)

填报单位（盖章）：

立项项目名称						
项目分类	法律法规要求安排的项目支出 ☐ 部门发展性项目支出 ☐					
存续类型	延续 ☐ 新增 ☐	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项目起止时间						
项目概况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					
专项资金情况 (万元)	资金总额：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拨款：					
	结余结转资金：					
	存量资金：					
	其他：					
项目实施期目标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半年目标值	全年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备注						

备注：2020年度本单位无此项费用安排。

第三部分2020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0年，新罗区纪委监委收入预算为2496.80万元，比上年增加1076.64万元，主要原因是新罗区检察院转隶人员及综合派驻纪检组人员工资关系转入本委。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2496.80万元，基金预算财政拨款0.00万元，财政专户拨款0.00万元，其他收入0.00万元，单位结余结转资金165.96万元。相应安排支出预算2662.76万元，比上年增加1242.60万元，其中：人员支出1319.78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3.54万元，公用支出357.44万元，项目支出982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2496.80万元，比上年增加1076.94万元，主要原因是新罗区检察院转隶人员及综合派驻纪检组人员工资关系转入本委，主要支出项目(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包括：

(一)纪检监察事务-行政运行(2011101)1514.80万元。主要用于：1、在编人员工资、医保、养老保险、住房公积金等；2、在编人员办公费；3、退休人员、聘用人员费；4、津补贴及奖金支出。

(二)纪检监察事务-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2011199)

982 万元。主要用于办案经费、区委巡察专项、村级巡察、派驻机构运转经费等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0 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 2019 年、2020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财政拨款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0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514.80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323.3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191.4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0 年预算安排 0.00 万元，与上年一样，本单位 2020 年无此项预算安排。

（二）公务接待费

2020 年预算安排 2.00 万元。接待上级调研或外县单位公务等方面的接待活动。与上年相比支出下降 23.08%，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支出减少。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0 年预算安排 72.00 万元，其中：公车运行费 22.00 万元，公车购置费 50.00 万元。公车运行费与上年相比支出增长 22.22%，主要原因是：监察委成立后职能转变后业务量增加。公车购置费与上年相比增加 5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两部执法执勤用车已达报废年限更换购置新车，而 2019 年度本单位无此项经费安排。

六、预算绩效情况

（一）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0 年新罗区纪委共设置绩效目标 6 个，涉及财政拨款资金 982.00 万元。

（二）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1. 部门业务费绩效目标表（见附表 10）

2. 部门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2020 年度本单位无此项费用安排。

3. 有关情况说明

2020 年设置绩效目标 6 个，涉及财政拨款资金 982.00 万元，其中：办案经费 300.00 万元，党风廉政建设教育经费 55.00 万元，陪护队伍建设经费 50.00 万元，派驻机构人员奖金 100.00 万元，区委巡察机构专项经费 357.00 万元，村级巡察专项工作经费 120.00 万元。

（三）绩效管理工作的开展情况

新罗区纪委监委在工作中加强预算管理，建立全面规范、公开透明的绩效管理制度，完善全口径项目管理，逐步建立定位清晰、分工明确的政府绩效管理体系，积极推进绩效信息公开，提高绩效透明度。严格控制各项经费的开支，厉行节约，努力降低行政成本，提高经费的使用效益。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0 年新罗区纪委监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173.48 万元，比 2019 年增加 581.36 万元，主要原因是检察院转隶人员及综合派驻人员工资关系转入引起公用经费、办案经费、区委巡察专项等经费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0 年新罗区纪委监委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108.26 万元，其中：政府购买服务项目采购预算额 20.0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底，新罗区纪委监委（含巡察机构）共有车辆 7 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7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车改后单位按规定保留的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用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等；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